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文件

电机奖〔2017〕248号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关于组织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17-2019年度项目 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副理事长单位及相关高校：

根据《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17-2019年度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科协办函学字〔2017〕158号）的有关要求和安排，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以下简称学会）将组织开展“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17-2019年度项目候选人推荐工作，以创新青年人才推荐和选拔方式，完善青年人才培育机制，通过科协项目资助、学会资金支持、依托单位配套支撑、导师培养指导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重点选拔和培养一批具有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激励更多青年人勇于创新，实现对青年人才的“托举”。

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渠道

学会副理事长单位可各推荐“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2名；相关高校可各推荐“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1名。经评审，产生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支持的“青年人才”和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支持的“青年人才”。

已入选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但未入选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的“青年人才”可再次作为候选人推荐，若该候选人连续两次未入选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须间隔一年后才可再次推荐。

二、推荐条件

1.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个人会员。

2. 有较大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32岁以下（1985年6月30日以后出生）青年科技人才。

3. 重点支持能源电力可持续发展与全球能源互联网、特高压输电、智能电网、清洁发电、新能源、新一代核电、新材料、新装备等领域，及跨学科、跨领域，对能源电力发展有潜在影响力的方向。

4. 采取自主选题方式，充分发挥每位青年人才的特点和长处，促进青年人才发展。

三、支持方式

1.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17-2019年度项目自2017年起实施。采取专项资金支持方式，同时依托单位以科技专项或工程建

设项目联合培养“青年人才”。

2. 通过“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助力青年人才自主科研选题，参与高水平国际学术交流，推荐加入国际民间科技组织等。

四、推荐材料

请提交《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17-2019年度)项目申报书》(见附件2)，候选人所在单位及推荐单位须签署推荐意见，并对其填写相关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推荐材料包括：

1. word 版申报书；
2. pdf 版申报书（word 版推荐书填写完成、打印，并在相应栏目盖章/签字，扫描成 pdf 格式）；
3. 相关附件材料（电子版，jpg 或 pdf 格式均可）。

五、推荐时间

请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17-2019 年度）项目申报书》电子版文件及相关附件文件，逾期不予受理。提交后请联系学会确认已接收到推荐材料。

联系单位：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联系人：董江浩

联系电话：010-63414872，18513506885

电子邮箱：jianghao-dong@csee.org.cn

- 附件：1.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
管理办法
2.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2017-2019年度)项目申报书
3.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2017-2019年度)项目推荐候选人信息简表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简称青年人才项目）旨在促进电力青年科学技术人才成长，鼓励电力科技领域的创新，促进电力科技优秀青年学术带头人的成长。

第二条 本项目资助对象为在电力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电力设备制造厂等从事电力科技研究的青年电力工程技术人员、教师及学生，支持在中国内地从事电力科技研究工作。

第三条 本项目重点支持能源电力可持续发展与全球能源互联网、特高压输电、智能电网、清洁发电、新能源、新一代核电、新材料、新装备等领域，及跨学科、跨领域，对能源电力发展有潜在影响力的方向，充分发挥每位“青年人才”的特点和长处，促进“青年人才”发展。

第四条 本项目将在我学会已有的助推“青年人才”成长举措基础上，创新“青年人才”推荐和选拔方式，完善“青年人才”培育机制，通过科协项目资助、学会资金支持、依托单位配套支撑、导师培

养指导相结合的方式，重点选拔和培养一批具有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激励更多青年人勇于创新，实现对“青年人才”的“托举”。

第五条 为加强项目组织、保障实施，组建以学会领导为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以院士专家为核心的项目专家组，以学会办事机构人员为主的项目工作组。

第二章 推 荐

第六条 采取自主选题、专家或单位推荐方式，面向整个能源电力领域进行自主申报。

第七条 申请人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热爱祖国，具有创新思路和发展潜力，具有良好的学风和科学道德；
2. 要求是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个人会员；
3. 截至申请年12月31日未满32周岁；

第八条 申请人所申请项目需要符合以下条件：

1. 所申请项目符合本办法第三条要求，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对本领域或相关领域的发展有推动作用，对我国电力科技发展有一定影响；
2. 所申请项目不得为已在国家、省、市及其他有关单位立项的科研项目；
3. 所申请项目具有在国内从事研究所必需的主要实验条件以及人力、物力等，申请人有充分的时间和精力从事本项资助的研究工作；

第九条 申请人需填写项目申请书并提交相关附件材料；所在单位经审核并签署推荐意见后，将申请书和附件材料电子版报送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不接受纸质版材料。

第三章 评 审

第十条 学会组织专家团队，遴选出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影响力、愿意帮助青年人成长、学术品德优秀的青年导师，由导师审核确定“青年人才”。最后由学会组织总评，明确支持的“青年人才”。

第十一条 评审的主要内容包括申请人的创新潜力、科研基础，所提出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实施能力与条件的匹配性等。

第十二条 评审结果在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网站或通过其他有效途径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天。公示无异议的由中国电机工程学会正式行文通知申请人及依托单位。

第四章 实 施

第十三条 “青年人才”项目实施采取导师培养、平台支撑的方式。由“青年人才”自主提出或与导师商议提出培养方案，由导师进行专业性指导并撰写培养报告，“青年人才”随时与导师联系、定期面谈。

第十四条 组建能源电力生产、研究、设计、装备制造等单位广泛参与，跨学科、行业、地域，机制灵活、多元协同的青年创新人才培养平台。

第十五条 推荐人才参与国家、企业的重点项目和新兴领域的研究，组织青年沙龙，支持其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和技术交流活动。

第五章 管 理

第十六条 申请人所申请项目实行合同制管理。获得资助的青年人才项目申请人在接到项目通知一个月内，完成“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合同”，合同内容必须与申请书内容一致，否则此项目无效。申请人将合同一式四份加盖依托单位公章后送交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第十七条 项目合同书的主要内容包括：项目总目标、主要工作任务和考核指标、计划进度和阶段目标、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经费预算等。项目合同书一经签订，须严格执行，不得自行调整。

第十八条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对“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内容进行项目管理。申请人需按照合同要求完成项目中期报告、结题报告等，报送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第六章 经 费

第十九条 学会自 2016 年起试点实施，对“青年人才”予以每年 5-15 万元资助，稳定支持三年。

第二十条 项目依托单位需按照项目资助金额不少于 200%的比例进行项目配套支持，可以以重大科技专项或重大工程建设项目方式联合培养“青年人才”。

第二十一条 项目实行定额资助方式。项目资助经费拨至项目依托单位，接收拨款单位与项目依托单位必须一致。项目资助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财政、财务制度。

第二十二条 项目资助经费须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截留、挤占和挪用。获资助者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资助经费预算核定的用途、范围和开支标准使用项目资助经费。

第二十三条 因故中止实施或撤销的资助项目停止拨款，项目依托单位应将已拨经费余额在接到通知三个月内退回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第二十四条 项目资助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应接受依托单位、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财务部门的检查、监督和有关审计机构的审计。

第二十五条 对违反本办法规定的项目，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保留缓拨、停止拨款、追回已拨经费、撤销资助项目等处理措施的权利。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由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负责解释。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CHINESE SOCIETY FOR ELECTRICAL ENGINEERING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17-2019 年度） 项目申报书

申请人：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申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制

2017 年 9 月

填 表 说 明

1. 本申报书为申报人申请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专项资金的重要文件，各项内容须认真填写。表内栏目不能空缺，无此项内容时填“ / ”。
2. “项目名称”要简洁、明确，字数不超过 20 个汉字；“依托单位”名称用全称填写，不能省略；
3. 简历：从大学开始填写，须填写所学专业及所在院、系。
4. “项目研究周期”指完成项目确定的研究目标所需的时间，不包括已进行的前期研究所用的时间，也不包括成果转化所需的时间。
5. 申报书的填写统一使用 A4 纸，要求使用计算机打印。

一、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日期		出 生 地		
民 族		政 治 面 貌		
行政职务		技 术 职 称		
学 历		学 位		
专业专长				
会 员 号		身份证号码		
归国人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归国时间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传真号码		手 机		
电子信箱				

	起止年月	学术团体名称	任职情况	
在国内外学术团体任职情况				
主要学历	起止年月	学校及院系名称	专 业	学 位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名称	任 职	

主要学术技术成就和贡献（限 500 字）

参与学会活动和社会公益活动情况（限 400 字）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 信息	研究方向			
	研究周期		成果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新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新技术
	预计研究年限		研究属性	
项目 摘要	研究内容和意义简介（限 400 字）：			
关键词				
单位 信息	名 称			
	单位性质		所在地	
	联 系 人		电子邮件	
	电 话		网站地址	

三、项目申报报告正文（简况 3000 字以内）

（一）依据和研究内容

- 1、立项依据
- 2、研究内容、研究目标, 以及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 3、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
- 4、特色与创新之处。
- 5、年度研究计划及预期研究结果

（二）研究基础与支撑条件

- 1、工作基础
- 2、支撑条件

四、项目经费预算表（2017年-2019年）

单位：万元

科 目	中国科协扶持经费	依托单位配套资金
一. 研究经费		
1. 科研业务费		
(1) 测试/计算/分析费		
(2) 会议费/差旅费		
(3) 出版物/文献/信息传播费		
(4) 其它		
2. 实验材料费		
(1) 原材料/试剂/药品购置费		
(2) 其它		
3. 仪器设备费		
(1) 购置		
(2) 试制		
4. 实验室改装费		
5. 协作费		
二.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1. 项目组成员出国合作交流		
2. 境外专家来华合作交流		
三. 劳务费		
四. 其他费用		
合 计		

六、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审委员会主任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学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 件

1. 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论文限 10 篇、专著限 2 本）；
2. 专利证书；
3.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
4. 其他材料。

附件3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推荐候选人信息简表

序号	推荐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技术职称	学历	学位	专业专长	项目名称	会员号	身份证号	手机	邮箱
1															
2															
...															